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而明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会未出席或变更更前次股东会会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于2025年4月26日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5月21日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25年5月21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上海市徐汇区江苏路69号兆丰世贸大厦28楼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2025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0:30于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25年5月21日19:15-19:5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交所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89人，代表股数6,429,305,8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510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2人，代表股数3,488,472,43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4%；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67人，代表股数2,969,633,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562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控股股东1,384人，代表股数3,002,487,0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79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控股股东22人，代表股数22,953,6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5%；通过网络投票的控股股东1,363人，代表股数2,969,633,3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562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徐鹏律师与马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会无否决决定的情况，也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与会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100《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90%；反对303,72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0%。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2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1,08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91%；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0%。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3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2,926,7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206%；反对303,224,2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1%；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4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2,926,7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217%；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42%；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5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分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6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分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7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8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9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10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11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12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13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4%。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提案1400《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098,900,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7490%；反对303,224,3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8%；弃权16,632,582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841%。

该议案获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正式通过。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663,163,0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6992%；反对303,184,8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2643%；弃权11,119,09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